

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

评价与优化研究

Review and Optimization of China's Income Distribution

梁季◎著



中國海關出版社

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 评价与优化研究

**Review and Optimization of China's
Income Distribution**

梁 季 著

中國海關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评价与优化研究 / 梁季著.

—北京: 中国海关出版社, 2012. 12

ISBN 978-7-80165-899-9

I. ①我… II. ①梁… III. ①中国经济—国民收入分配—研究 IV. ①F124.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07264 号

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评价与优化研究

WO GUO GUO MIN SHOU RU FEN PEI GE JU DE PING JIA YU YOU HUA YAN JIU

作 者: 梁 季

责任编辑: 马 超

出版发行: 中国海关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南路甲 1 号

邮政编码: 100023

网 址: www.hgcb.com.cn; www.hgbookvip.com

编 辑 部: 01065194242-7554 (电话)

01065194231 (传真)

发 行 部: 01065194242-4221/4238/4246 (电话)

01065194233 (传真)

社办书店: 01065195616/5127 (电话/传真)

01065194262/63 (邮购电话)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6 号海关总署东配楼一层

印 刷: 中献拓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16.125

字 数: 262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165-899-9

定 价: 30.00 元



海关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海关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序 一

收入分配不仅是经济学问题，也是个社会学问题。从经济学角度看，分配连接着生产流通和消费，既影响经济增长，也关乎民生改善。从社会学角度看，收入分配又与人的生存和发展直接相关，是社会稳定和谐的基础。改革是利益的调整，每项重大改革都涉及收入分配，所以关于收入分配的研究与改革伴随着中国改革开放整个进程。在当前改革进入深水区和攻坚阶段时期，收入分配格局的调整既是解决以往改革发展遗留问题和所积累矛盾的需要，也是为适应和服务今后社会经济发展和全局综合改革的需要。

国民收入分配主要有两个层次：首先是在住户、企业和政府三大部门之间的分配，其次是在住户、企业、政府三大部门各自内部的分配。

从1992年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全面推进以来，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发生了显著变化。住户部门初次分配比重从1992年的66%下降到2008年的57%，同期再分配比重由68%下降到57%，下降了11个百分点。企业部门在初次分配中的占比从1992年的17%上升到2008年的25%，同期再分配中的比重从12%上升到22%，上升了10个百分点。政府部门（未含土地、社保等收入）在初次分配中的占比从1992年的17%上升到18%，同期在再分配中的比重从20%上升到21%，上升了1个百分点。面对上述客观数据，社会各界对于我国当前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及其变化趋势是否合理的判断认识不一，相应的对未来改革的目标、方法、方案也说法各异，其背后隐含着评判视角、方法和参照系的不同。

总体而言，评价当前国民收入分配格局是否合理的尺度应包括以下四个方面：一是自身纵向的比较，以反映我国当前收入分配格局处于自身历史中何种水平；二是国际横向的比较，包括当代和历史上相同经济发展阶段的国家比较。人类经济发展总会有一定共同规律，这种比较不但可以大致判断我国各部门在收入分配中占比的高低，还有助于认识未来发展的趋势；三是与前一两次收入

分配改革的目标和结果相比,旨在反映、评价、延续改革目标和成效;四是各主体的现实感受,这是国民收入分配结果的真实反映和下一步改革的动力所在。当前,社会各方对国民收入分配问题反应强烈,应当认真对待。

按照上述四个方面分析评价我国当前国民收入分配格局便可发现,中国目前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存在着较严重的结构性失衡。从第一个层次看:(1)住户部门占比持续快速下降,这尽管有历史客观性,在一定程度上符合阶段性改革初衷,但是超越了合理限度,这种趋势如果持续下去,负面作用极大;(2)企业部门增长过快,占比过高。从第二个层次看:(3)住户部门内部,收入差距拉大,基尼系数持续走高;(4)企业部门内部,产业行业之间分配失衡,差距过大。虚拟经济与实体经济分配失衡,垄断和资源类行业、企业与一般性行业、企业分配失衡,大企业与小微企业之间分配关系失衡;(5)政府部门内部,基层财政困难,地方政府财力的自给率低,政府间事权划分不尽清晰合理,地区间财力差距仍然较大,转移支付制度和方法不够科学,易产生寻租现象,不利于资金使用效率的提高。

针对上述国民收入分配结构性失衡问题,按照新时期的发展目标,应对国民收入分配格局进行调整优化,主要目标:(1)提高住户部门占比;(2)降低企业部门占比;(3)稳定政府部门占比;(4)缩减住户部门内收入分配差距,降低基尼系数;(5)降低金融等虚拟经济和实体经济中垄断性、资源性行业企业的占比;(6)增加基层政府财力,提高地方政府财政自给率,减小地区间财力分配差距,初步实现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此,应重点推进以下三方面领域的改革:一是财税领域改革,二是其他重要领域配套改革,三是社会经济基础信息收录统计和分析制度改革。

财政税收是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重要手段。1993~1994年财税体制改革理顺了国家与企业、中央与地方的分配关系,财政收入占GDP的比重以及中央财政收入占全国财政收入的比重双提高,形成了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财税体制框架,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作出了重要贡献。这次改革总体上是十分成功的,实现了预期目标,但与改革初衷相比,出现了两个问题:一是政府占比提高的初衷是以企业部门为主,而实践结果却全部为住户部门;二是改革初衷是为了考虑提高企业部门占比,但目前看来该部门占比过大、挤压了住户部门占比。在新一轮改革中,财税改革应确立三个目标:一是改进完善自身体制机制,二是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三是担

当起促进国民收入分配结构优化的重任。改革的主要内容有六项：（1）调整税制结构，降低间接税比重，提高直接税比重，减费并税，稳定总体税负；（2）降低间接税占比，实施“营改增”，除适当增加消费税和资源税负担外，普遍降低间接税税负，大面积减轻小微企业和小微金融机构税收负担，进而降低个人承担的间接税税负，为直接税比重提高腾出总体税负空间；（3）提高直接税占比，深化、改进和扩大个人所得税，将现行个人基本生活费用扣除标准改为以家庭为单位的基本生活和家计扣除，统筹协调调整企业所得税、财产税等其他各个直接税，对个人基本住房免税，其他房产实行累进税率；（4）完善扩大地方税体系，改进扩大房地产税改革试点，适时在全国推广，加快资源税分步试点和推广的步伐；（5）提高垄断性、资源性国有企业的利润上缴水平，强化超额资源收益税，适当降低行业准入门槛，改进完善资本经营预算制度；（6）明晰各级政府间事权划分，在现行中央转移支付框架下，借鉴德国等国的国际经验，改进转移支付办法，提高一般性转移支付比重，降低专项转移支付比重，减少项目，简化程序。

推进与国民收入分配相关的其他重要领域改革，建立国民收入分配综合调节体系。（1）建立健全普惠、稳定的城乡就业促进体系，多层次、多渠道、多方式促进就业，合理运用最低工资杠杆；（2）完善养老、失业和医疗等基本社会保障制度，稳步提高统筹级次，建立城乡居民基本住房保障制度；（3）稳步推进存贷款利率市场化，建立存款保险制度，降低银行、保险等从个人等社会主体收费的总体水平；降低资本市场税费总体水平，切实保护好投资者利益，减少交易环节印花税和股票分红所得税占比，提高交易所所得税占比，按持股期长短实行差别税率，形成抑制短期投机、鼓励长期投资的稳定机制；（4）建立城市、农村土地所有权、占有权、使用权、出让权等制度，以及相应的税费和利益分配制度，农村要重点保护广大农民的土地权益。

建立价、税、费、财、金融和土地六个因素协调配套改革的机制。由于调整国民收入分配格局涉及多因素、多领域、多方面、多层次、环环相扣、相互交织，应当在公平、公正、规范、公开和兼顾的原则下，统筹运用各项杠杆，并把握力度，形成组合方案，以对冲各单项改革可能带来的负效应，平衡各方面利益得失，减少压力积聚和外溢，最大限度地降低改革对经济社会的震动，创造改革正面作用的乘数效应。

建立全国社会经济基础信息收录统计体系及跨部门信息共享制度。谋划

建立覆盖全部个人、家庭、企业、政府及其他各类社会机构基础性原始信息的收录统计体系，对人、财、税、房、地等重要的基础信息数据实现普遍的全覆盖，其他部分数据可有选择地采用阶段性普查和日常抽样相结合的方法。建立科学的恩格尔系数、人均收入、失业率等分析体系。同时相应建立全国统一代码的大集中式的部门专业信息系统和跨部门的综合信息系统，并建立公安、工商、税务、金融、住房、土地、社保等部门的信息互联互通系统和可控制、有限度的信息共享制度。

《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评价与优化研究》是梁季博士在国家信息中心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期间形成的重要研究成果。全书内容丰富、资料数据翔实、分析方法科学，逻辑思路清晰，语言简练，展示了梁季博士勇于挑战现实难题的锐气和持续深入学习钻研思考的韧性。本书对我国国民收入分配研究和改革的贡献在于：（1）清晰系统地分析了财税对国民收入分配的作用机制。（2）深入进行了大范围、长周期的国际比较。搜集整理了近30个国家接近50年的国民收入分配数据，归纳总结了住户部门和劳动报酬占比的一般演变规律。（3）评价了当前中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将中国目前收入分配格局进行了自身纵向和国际横向（包括同经济发展阶段和同时期两个角度）的比较，对目前我国各主体部门在初次分配和再分配的占比水平及演变趋势做了明确判断，认为住户部门占比偏低，企业部门占比偏高，地方政府的收入与支出匹配度低等。（4）分析了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失衡的成因。从经济和财税体制角度对当前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成因进行了深入的剖析，提出了个人独立见解。（5）未来前瞻性研究。从全局角度分析了未来经济社会发展对国民收入分配格局调整的要求，提出了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优化目标、原则、思路 and 具体财税体制的改革建议。

我作为梁季同志博士后研究工作期间的合作导师，见证了梁季博士近年来在财税体制政策研究工作中的成长和成熟，欣喜地看到她的阶段性研究成果公开出版，希望梁季博士以此为新的起点，在财税体制政策、收入分配制度以至经济和社会研究领域继续探索成长，勤学善思，取得新的成就。

刘永岗

2012.12

序 二

人类文明史在某种意义上看也是一部生产发展和财富分配史。伴随着物质财富的丰富，收入分配合宜与否则愈加凸显其重要性。经过三十余年改革开放，中国的生产力得到了极大的解放与发展，经济社会呈现出鲜明的“黄金发展期”和“矛盾凸显期”特点，收入分配问题成为当前最牵动人心、最关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和前景的重大经济社会现实问题。

当前讨论十分热烈的收入分配问题大致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两个比重”（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和居民收入占可支配总收入的比重）的持续下降和居民收入分配差距的不断扩大；二是财政收入近些年超 GDP 增长现象，及其引发的中国目前宏观税负高低问题的大讨论；三是财政收入在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之间的分配问题，进而引发对分税制财政体制的一些质疑；四是如何认识收入分配差距和分配秩序问题。在上述问题的讨论中，依据不同，角度有别，观点各异，改革思路建议尚无法达成共识，有时甚至形成针锋相对的不同认识。

我和同事们近年持续跟踪研究形成的基本认识是无论从国际横向比较还是从目前经济发展所处的阶段来看，尚无法判断我国“两个比重”过低，但“两个比重”持续下降趋势和居民收入差距悬殊则需要引起高度重视，收入差距扩大及其后隐含的分配规则不公正，分配秩序紊乱，是现阶段中国收入分配领域最为实质性的问题所在，应通过制度和体制机制改革，在遏制“两个比重”持续下降趋势的同时，重点解决缩减居民收入分配差距和规范分配秩序问题。其中，最需看重的要点之一是通过财税手段发挥政府在再分配环节中的作用，“抽肥补瘦”，同时以制度机制变革充分发挥政府维护规则公正公平的应有作用，尽量避免政府过多干预初次分配，因为政府不应该重点干预初次分配，也没有多少好的工具干预初次分配。过多、

过于行政化的干预，效果反而会适得其反，不仅降低了经济发展效率，而且损害了分配基础。

至于中国近些年财政收入超 GDP 增长的现象，既与中国目前所处经济发展阶段有关，如人口红利、城镇化、企业效益提高和征管能力的提升，也与内恰于上述经济因素的财税制度设计有关，如 1990 年代建立的以流转税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制度体系等。财政收入超 GDP 增长其实是 1994 年财税体制改革的初衷，旨在遏制扭转政府财政困局。尽管财政收入经历了十几年的快速增长，但不管与国际其他国家相比还是与我国财政支出需求相比，我国狭义宏观税负（财政收入/GDP）水平并不高。财政收入超 GDP 增长和目前宏观税负水平不高同时存在无非说明，二者是两个不同角度的事情，不可混为一谈。自 1994 年以来，中央政府收入占全部财政收入的比重在 49% ~ 55% 之间徘徊，相应地方政府收入占全部财政收入的比重在 45% ~ 51% 之间浮动，2011 年地方政府收入占比超过了中央政府占比。从中国幅员辽阔、地理环境复杂、民族众多、区域发展二元特征明显的具体国情来说，适度提高中央政府占比，以保证中央政府维护国家统一安定、协调区域发展、支持欠发达地区来说，是非常必要且重要的。从目前中央政府收入的集中度来看，既低于世界多数国家，也与 1994 年财税体制改革目标（中央收入集中度达到 60% 左右）有差距。

分税分级财政体制不但是市场经济国家在百年发展中不约而同形成的体制共识，也是我国在经历各种探索之后形成的、最适应市场经济客观要求的财政体制形式，它彻底摆脱了原来分成制和包干制下所形成的“体制周期”，“二位一体”地正确处理政府与企业、中央与地方两大基本经济分配关系，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和完善创造了统一、公平的竞争环境，促进了中国经济多年来的高速持续增长，同时实现了中央和地方两级财力随经济发展的持续稳定增长，调动了中央与地方的积极性。前些年因种种原因导致的基层财力困难，一言以蔽之，恰恰是分税制未能上下一致贯通所致，因此未来中央与地方财力分配关系的优化调整，应当是在坚持分税制财政体制的思路下，清晰明确政府间事权划分，推进“省直管县”等“扁平化”改革措施，进而落实省以下分税制，并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这本《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评价与优化研究》，汇集了梁季博士近几年跟踪研究国民收入分配问题的重要研究成果。她曾经过四年理工科本

科学习，有着严谨的逻辑思维，后进入基层税务部门工作四年，熟悉财税业务的实际运作过程，之后又经过六年系统的财税理论研究生课程学习，毕业后在财政部科研所从事财税政策研究七年，成为财政部科研所中青年研究骨干。

在这部著作中，作者以国民收入分配为研究对象，以资金流量表为基础，从历史和国际两个维度，分析评价我国家庭、企业以及政府三部门收入占比水平及演变趋势，以及当前政府间分配关系现状，深刻剖析了当前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成因及存在问题，提出了未来国民收入分配格局优化的目标、思路、原则以及具体的财税政策建议。

全书将规范分析与实证研究相结合，运用大量历史数据深入分析论证得出结论，其观点既有与其他研究者不谋而合之处，也有其深入分析论证后得出的独到见解。包括：（1）系统归纳总结了新中国成立以来国民收入分配研究的演变过程，指出我国与世界其他国家收入分配研究侧重点的不同，着重解释了我国为何如此重视国民收入分配研究，系统梳理了我国学术界对马克思“六项扣除理论”的继承与发展，从“二三四”平衡理论，到投资与消费的关系，再到国家、企业和个人三者分配关系的系统研究等。（2）全面、系统、深入分析了财税体制对国民收入分配的影响机制，为准确定位政府在初次分配和再分配中的作用以及为优化国民收入分配格局而进行的财税制度调整奠定了学理基础。（3）通过将中国目前收入分配格局与类似发展阶段上的日本、美国以及同时期 OECD24 个主要国家进行比较分析，得出我国目前居民收入占比过低（低于同经济发展阶段的日本和美国，低于同时期 OECD24 国），但劳动报酬占比水平并不低（高于同经济发展阶段的日本，处于同时期 OECD24 国的中等水平），且呈现出与同时期日本类似的演变趋势等重要结论，还发现中国企业部门占比远高于 OECD24 国，以及中国政府部门初次分配占比与再分配占比的不协调等。基于上述分析，作者认为中国目前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存在结构性失衡问题。（4）考虑我国经济社会未来发展，提出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优化的四项基本要求，即有利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完善、有利于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有利于公共产品的充足提供和有利于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5）基于翔实深入分析，作者提出了家庭部门初次和再次分配占比双提高、企业部门初次和再分配占比双降低以及政府部门初次分配占比下降、再分配占比略升的优化目标。关于收入分配的讨论涉及

种种复杂问题，一向见仁见智。而本书的认识有助于进一步的讨论深化和政策优化设计。

我作为梁季博士的同事，见证了这位年轻学者的七年成长！相信她会以此为新起点，继续努力拓展研究领域，以更加开阔的视野，推进深入研讨，在中国转轨改革年代，作出研究者的更多贡献。



2012. 12

前 言

本书致力于对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评价和财税制度优化的研究。收入分配是经济学永恒的主题，更是我国当前各种经济社会矛盾的集中点，也是解决经济社会问题的突破点。

本书在阐明研究国民收入分配的理由、研究对象之后，综述了收入分配的研究轨迹和发展脉络，以明确主体性国民收入分配研究在全部研究中的地位，重点剖析了典型社会主义国家强调关注主体性收入分配之缘由，以及我国在此方面的贡献。

鉴于目前国内国民收入分配研究的多层次性和多样性，本书首先对国民收入分配的若干基本问题进行阐述，包括基本理论和研究方法，政府间分配关系的基本理论以及财税制度对国民收入分配的作用机理。旨在说明，资金流量表是研究国民收入分配的基本数据来源，初次分配和再分配遵循不同的分配规律，财税制度对国民收入分配格局有重要影响，但分配环节不同，对国民收入分配影响机制相异。总体而言，财税制度在初次分配环节影响政府部门、住户部门以及企业部门总量关系，同时对企业部门内部分配关系产生影响，而再分配中不但对总量产生影响，而且对各主体内部分配关系，尤其是住户部门内部分配产生重要影响。

基于上述分析框架，本书对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特征进行了全方位的客观细致描述。首先，住户部门“两个比重”逐步下降。初次分配比重从1992年的66%下降到2008年的57%，同期再分配比重由68%下降到57%，整体呈双降趋势。其次，居民收入差距拉大。1978年城乡居民人均收入之比为1.8:1，2009年达到3.33:1。基尼系数在2000年超过0.4的国际警戒线，2008年达到0.47，同时城镇和农村居民内部，基尼系数均有所提高。第三，企业部门（包括金融和非金融）占比明显上升，垄断企业尤为突出，企业部门初次分配占比从1992年的17%上升到2008年的25%，同期再分配中的比

重从 12% 上升到 22%。

在客观描述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基本特征的基础上,对其进行了全面评价以及格局成因的深入分析。从正面来看,目前国民收入分配格局促进了经济长期快速增长,保证了我国在全球经济黄金发展期快速融入全球化进程,极大地提高了政府公共服务供给能力,促进了国有企业发展质量和效益的提升。存在的突出问题包括:住户部门占比过低且持续下降;居民收入差距过大;企业部门占比过高且持续攀升;政府部门初次分配占比偏高,收入结构不合理。当前收入分配格局是市场因素和制度安排共同作用的结果,直接税和间接税比例失调对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形成明显的不利影响,个人所得税和财产税未能充分发挥调节住户部门间分配差距的作用,公共产权收入制度不完善是造成宏观收入分配格局失衡的重要原因之一,社会保障制度的“二元”特征限制了住户部门再分配占比的提高,恶化住户部门内部收入分配关系。

鉴于政府内分配关系与财税制度安排的重要关联性,本书专设一章分析讨论我国政府内分配关系特征、评价和成因。总的来看,我国政府部门内收入分配关系呈现出收入方面中央政府略高于地方政府,而支出方面中央明显低于地方政府的特征;从省以下政府间分配关系看,一般预算收入向省、市级政府倾斜,可用财力和一般预算支出向县级政府倾斜;从区域间地方政府分配关系看,总量规模上,东部高于中部,中部高于西部,但从近 5 年各项指标(一般预算收入、可用财力、人均可用财力、一般预算支出、转移支付)增速来看,西部高于中部,中部高于西部。这种政府内收入分配格局调动了中央与地方两级政府的积极性,使中央现在宏观调控能力大大提高,有效地缩减了地区间财力差距,较好地兼顾了公平与效率两原则。存在的问题主要包括:中央和地方政府间收支匹配程度较低,共享税占比过高,省以下政府间财力不均衡,基层财政困难,地区间财力差距大。当前政府间分配格局的形成既有客观必然,也有制度安排不合理等因素,具体可归纳为:政府间收入划分和支出划分遵循不同原则是中央和地方两级政府收支不匹配的基础性因素,事权划分不科学导致地方支出过高是我国中央和地方收支差异度高的主要原因,强调“调动地方积极性”和“保既得利益”原则而淡化收入划分基本准则是共享税占比高的主要原因,财产税制度缺失是基层财政困难的主要直接原因。地区间经济发展差异极大是地区间财力差距大的基础性原因。

在上述分析基础上,本书提出了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优化目标、思路、

原则和具体政策建议。优化目标为：力争在 5 ~ 10 年之内，将国民收入再分配格局调整为住户部门占比达到 66% 左右，企业部门占比降低至 12% 左右，政府部门占比维持在 22% 左右。优化原则包括：初次分配充分尊重市场机制的原则，充分发挥政府在再分配中的主导作用原则，政府间收入划分应充分尊重各税种属性，兼顾调动两级政府积极性的原则。国民收入分配格局优化思路包括：提高住户部门在初次分配和再分配中的占比、降低企业部门初次分配和再分配的占比、降低政府部门初次分配占比，保持或微提政府部门再分配占比、缩减住户部门间收入分配差距。政府间收入分配关系的优化思路主要为：坚持分税制改革方向，且贯穿至省以下各级政府；降低主要税种的共享程度并完善共享方式，建立完善地方税体系。具体财税政策建议包括：对间接税实行结构性减税，总体上降低政府部门初次分配收入占比，为收入财产税的增加提供空间；改革完善直接税制度进而提高直接税占比；完善国有企业利润上缴等公有产权收入制度；完善地区间转移支付制度。

本书最后附上五份附件，主要为国民收入分配格局与劳动报酬占比的国际比较与分析。

笔者

2012.8

目 录

第一章 导 论	1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1
一、收入分配是经济学研究的永恒主题	1
二、收入分配合理化是科学发展的应有之义和必然要求	4
三、当前国内外形势凸显优化收入分配的迫切性	5
第二节 研究对象	8
一、收入分配问题的研究内容和路径综述	8
二、研究对象的选择：国民收入在部门间（内）的分配	12
第三节 文献综述	14
一、关于国民收入分配方面的文献	15
二、关于政府内分配关系方面的文献	21
第四节 本书章节安排	23
第二章 国民收入分配的若干基本问题	25
第一节 国民收入分配的理论与方法	25
一、概述	25
二、分配对象：国民可支配收入	25
三、分配主体：机构部门	27
四、分配层次：初次分配与再分配	28
五、国民收入分配的测算依据	35
第二节 政府部门内分配关系的基本理论	42
一、政府间税收划分的理论依据：财政分权理论	43

二、政府间税收划分的一般原则	44
三、具体税种的划分	45
第三节 财税制度对国民收入分配的作用机理	48
一、财税制度对国民收入初次分配的作用机理	48
二、财税制度对国民收入再分配的作用机理	50
三、财税制度对规模性收入分配的影响	52
 第三章 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特征描述	54
第一节 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总体特征	54
一、初次分配特征	54
二、再分配特征	56
三、趋势特征	58
第二节 住户部门分配格局的特征描述	61
一、初次分配趋势特征	62
二、再分配趋势特征	63
第三节 企业部门分配格局的特征描述	67
一、初次分配趋势特征	67
二、再分配趋势特征	68
第四节 政府部门分配格局的特征描述	70
一、初次分配趋势特征	70
二、再分配趋势特征	71
 第四章 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评价与成因分析	83
第一节 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积极评价	83
一、促进了经济长期快速增长	83
二、保证了我国在全球经济黄金发展期快速融入全球化进程	85
三、极大地提高了政府公共服务供给能力	86
四、促进国有企业发展质量和效益的提升	90
第二节 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中存在的问题	92
一、住户部门占比过低且持续下降	93
二、居民收入差距拉大	99

三、企业部门占比过高且持续走高	104
四、政府部门初次分配和再分配的占比不协调， 收入结构不合理	107
第三节 我国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形成原因	113
一、当前国民收入分配格局的形成是市场因素和制度安排 共同作用的结果	114
二、直接税和间接税比例失调对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形成 明显的不利影响	117
三、我国个人所得税和财产税未能充分发挥调节住户部门间 分配差距的作用	119
四、公共产权收入制度不完善是造成宏观收入分配格局 失衡的重要原因之一	124
五、社会保障制度的“二元”特征限制了住户部门再分配 占比的提高，恶化住户部门内部收入分配关系	126
 第五章 我国政府间分配格局的特征、评价与成因分析	129
第一节 我国政府间分配关系的特征描述	129
一、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之间分配关系的特征	130
二、省以下地方政府分配关系的特征	133
三、地方政府间分配关系的特征	135
第二节 我国政府间收入分配格局的评价	145
一、对我国政府间分配格局的正面评价	146
二、存在问题	149
第三节 我国政府间分配格局的形成原因	157
一、政府间收入划分和支出划分遵循不同原则是中央和地方 两级政府收支不匹配的基础性制度因素	157
二、事权划分不科学导致地方支出过高是我国中央和地方收支 差异度高的主要原因	158
三、强调“调动地方积极性”和“保既得利益”原则而淡化 收入划分基本准则是共享税占比高的主要原因	159
四、财产税制度缺失是基层财政困难的主要直接原因	160